

• **附件1：不见面确认提交材料**

申请人在中国教师资格网提交网报信息后就可报送不见面确认相关材料，请将下列照片**直接以邮件附件方式（不要打包）**发至邮箱：jsfzzx877@163.com，**邮件名为“学段学科+姓名+身份证号”**（如“小学语文张三 320683XXX”），**邮件内容写上常用手机号：**

（一）身份证明（二选一）

1.在户籍所在地南通开发区申请的，需提供申请人《居民户口簿》（**户主页与个人页需拍照提交**，个人页<申请人页>上能看清身份证号等，样式如下）。



2.在居住地南通开发区申请的（即非开发区户籍但有开发区居住证<非身份证>），需提供当地居住证（**居住证正反面需拍照提交**，证上能看清身份证号等）。

（二）学历信息（三选一，一般“1”）

1.学历信息或 2022 年应届毕业生学籍信息通过教师资格网“网上校核”的无需提交学历证书等照片。

2.教师资格网无法直接比对验证的学历，申请人除了在教师资格网提交学历证书照片外，还需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在学信网www.chsi.com.cn 在线申请，**备案表或认证报告需拍照提交**），否则将视为不合格学历不予受理。建议申请人提前在学信网验证学历，无法验证的及早申请认证报告；

3.在港澳台地区取得的学历和在国外取得的学历还应同时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相应的学历学位认证书（**认证书需拍照提交**）。持港澳台学历或国外学历的申请人提前在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上服务大厅（<http://zwfw.cscse.edu.cn>）进行学历认证，以免影响认定。

（三）普通话信息（二选一，一般“1”）

1.普通话信息通过教师资格网“网上校核”的无需提交普通话证书等照片。

2.教师资格网无法直接比对验证的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申请人除了在教师资格网提交普通话证书照片外，认定机构将通过电话等方式与申请人或相关部门等联系。

（四）其他根据审核需要须提供的材料（由认定机构单独联系）

上述提交的材料照片要确保真实准确，如有弄虚作假、骗取教师资格行为，一经查实，将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相应处理。